

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。

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公司《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全文）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0 月 30 日